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执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执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涂崎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执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聘任执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阅涂崎先生的履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涂崎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相同。

涂崎先生简历及联系方式如下：

涂崎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籍，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曾就职于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2009年进入本公司工作至今，历任本公司投融资部总经理、财务本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涂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涂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电话：0756-3390188

传真：0756-3390238

邮箱：002005dongmi@electech.com.cn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1号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